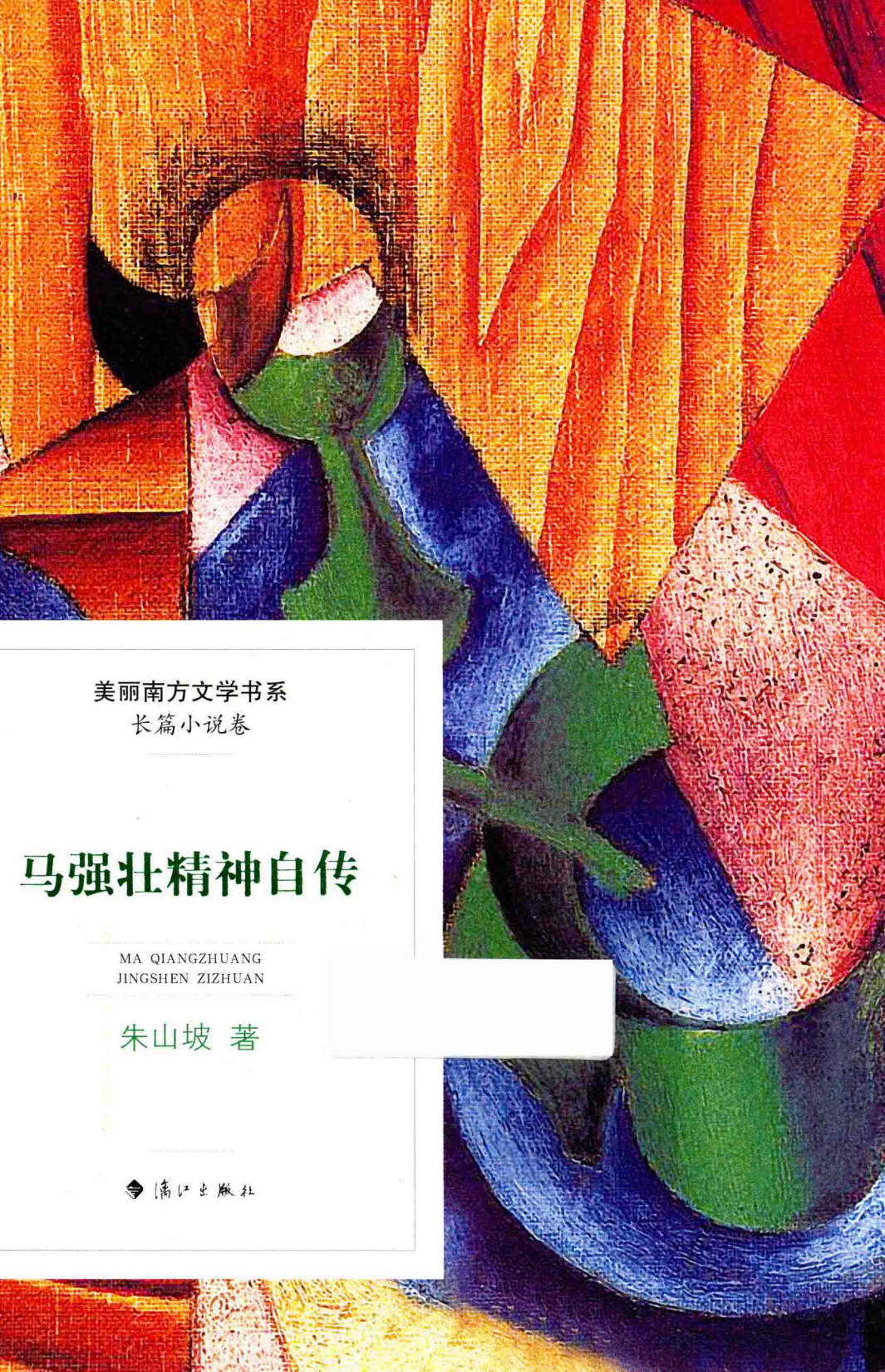




美丽南方文学书系  
长篇小说卷

# 马强壮精神自传

MA QIANGZHUANG  
JINGSHEN ZIZHUAN

朱山坡 著

◆ 漓江出版社

美丽南方文学书系  
长篇小说卷

# 马强壮 精神自传

朱山坡 著

◆ 漓江出版社

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马强壮精神自传 / 朱山坡著. —桂林: 漓江出版社, 2017.8

ISBN 978-7-5407-8125-5

I. ①马… II. ①朱… III. ①长篇小说—中国—当代 IV. ①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17) 第 121395 号

## 马强壮精神自传

朱山坡 著

责任编辑: 张 谦

刘红果

责任印制: 杨 东

出版人: 刘迪才

漓江出版社有限公司出版发行

广西桂林市南环路 22 号 邮政编码: 541002

网址: <http://www.lijiangbook.com>

全国新华书店经销

销售热线: 0773-2583322 010-85893190

北京大运河印刷有限责任公司印刷

[北京市通州区潞城镇大营工业区 邮政编码: 101117]

开本: 960mm × 690mm 1/16

印张: 12.25 字数: 168 千字

2017 年 8 月第 1 版 2017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

定价: 30.00 元

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, 影响阅读, 请与承印单位联系调换

[电话: 010-80584262]

## 自序

有的作家写完一篇小说之后，往往有一种莫名的兴奋感。似乎是，整个世界都在等待这个小说的横空出世。他的许多话在小说里没有讲完，或者无法言说，需要以创作谈的方式再唠叨一会。也有的作家，小说完成之后，炽热的火堆也随之熄灭，多说一个字也不愿意，像一个母亲分娩之痛消退后，对生育之事变得羞于启齿。我近似后一种。如果作为一个母亲，我的心态是不正常的，至少可以被诊断为“产后精神病”。

在精神病理上，有自我诊断的参考数值。我曾经做过类似的精神疾病自我诊断的“游戏”。结果令人哑然失笑：我的精神，是不是病了？

裸体站于镜前，仔细打量自己。肉体还算壮实，五官端正，道貌岸然。回顾日常言行，中规中矩，无过多出格之举止。但依照自我诊断报告，我的精神分明不甚正常，虽然不千疮百孔，却也危机四伏。夜深人静之时，低下傲慢的头，心平气和地审视内心，依稀看到了自己灵魂深处若隐若现的丑恶，像藏在鲜花里的毒针，像航道中的暗礁，像暮色里的陷坑。

“寡人有疾”而不自知，自知而不治之，治之而无法愈之，岂不危乎？

早几年前的一个无聊的黄昏，在等待晚饭之隙，无意中阅读K城晚报，一则“有图有真相”的社会新闻吸引了我。一个精神明显错乱了的青年在报纸上张牙舞爪，面目狰狞而痛苦。细看报道，事情是这样：这个青年和另一个青年吵嘴，激怒了后者，被掴了一记耳光。打耳光的青年在挥手瞬间恢复



了部分理智，控制了力度，耳光打得并不坚决，也不十分响亮。但被掴耳光的青年精神顷刻崩溃了，陷入了万劫不复之境。从此以后，脑子里像困住了一窝马蜂，乱哄哄的，彻夜不停。他徒有强壮的身躯，再也无法正常工作生活，他被排挤出正常人之列，成为人人警惕和歧视的“癫佬”。寻医问药，无济于事，苦不堪言，一生被毁，奈何？遂将打耳光者告上法庭。被告律师经过调查，发现原告一直挣扎在社会底层，屡屡受挫，生存艰难。泰山压顶，长期不堪重负，离精神崩溃只有半步之遥，而那一记耳光只是“临门一脚”而已。官司胜负尚未可知。然而，我们被警示：不要轻易把耳光甩给那些站在悬崖边上的人。不要说一记耳光，就是一句辱骂甚至一个轻蔑的表情，都会给他们致命一击。此后很久，我反复咀嚼着这句忠告，报纸上那副迷茫狂躁的面孔一直在我眼前晃动着。这便成了小说的起源。

小说的主人公叫马强壮，经常被警察列为疑犯。整个小说就是马强壮在公安局里自言自语、唠唠叨叨的“供词”。你听或不听，他都在滔滔不绝地诉说。

马强壮还没有成为精神病人之前，是一个农村“知识分子”，很淳朴正直，能把《新华词典》背到第138页。高考落榜后在村里跟屠户学杀猪，却喜欢上了屠户的老婆，被屠户追打，便逃到K城。刚出火车站被偷了钱包，丢了身份证，被当作盲流收押收容所，妹妹马茜把他“赎”了出来。马强壮怀揣梦想，饱受艰辛，历经挫折，依旧在生存的底层挣扎。后来经朋友的介绍来到建筑工地干活，千辛万苦却拿不到工钱，在一次偶然的的机会邂逅了在中国大酒店当服务员的姑娘凤凰。为了凤凰，为了有尊严地生活，他花钱办了个假高级厨师证，去中国大酒店应聘时被人识破，被一位名叫王手足的保安撵出来，推扯时甩了他一记耳光，从此精神错乱，发誓要杀了冤家王手足，四处寻仇未果。被妹妹马茜送进精神病院，竟然在那里遇到了隐匿在精神病院当保安的王手足。在胖子医生的治疗下，发生了系列荒唐的事情。幻觉中，他亲手杀了王手足，精神病貌似被治愈，出院后发现仇人王手足竟然和他心仪的凤凰在一起了。他无法接受现实的荒诞，对世

界发出了刨根问底的追问……精神的创伤永远无法愈合，残酷的处境永远无法改变。但马强壮似乎发现了世界的真相，最终原谅了挣扎在生死边缘的王手足，并对他给予了同情与怜悯。最后，马强壮已经习惯和享受着精神病人的身份，在K城街头自由地游走……我想，马强壮为我们揭开了绝望者内心深处的真实境遇。但是，无人倾听，无方可开，孤立无援。我们把他当成了一个笑话。

我对“精神”了解不多，认识浅陋，也无意深入探究人类的精神困境。在大多数人的眼里，精神病也许就只是一个笑话。敬请你们把这个小说当一个笑话来读，或许能轻易获得阅读的快乐。

因为这个小说，我会思索熙熙攘攘的人流中到底裹挟着多少个马强壮。沮丧和绝望不应该是世界的底色。我乐观地认为，尽管如此，马强壮们的梦想劫后仍有余生。如果梦想只是一点暗淡的火苗，我们应该让它不至于在冰凉的黑夜里熄灭。只要耳光还没有被最后抽打，就请继续。

世事繁杂，重压在肩。精神患疾，犹如身体染恙，我们都在劫难逃。在嘲笑或怜悯别人时，要给自己留下一点同情心。

我对精神病人有强烈的好奇。大街上经常有蓬头垢面或衣冠楚楚的精神病人在行走。他们自言自语，嬉笑怒骂，有时欢天喜地，有时金刚怒目，仿佛在跟谁谈笑或争吵。我驻足洗耳或跟随观察，听他们究竟说些什么。但他们大多胡言乱语，逻辑混乱，我听不懂他们。不知道他们怀里抱的是鲜花还是炸药。但我知道他们的脑子里并不太平，“兵荒马乱”。这个世界已经与他们无关，但对“另一个世界”他们有很多话要表达，有很多事理要争辩。在小说里，马强壮有一个看似应该实现却不可能实现的理想：希望允许成立一个全部由精神病人组成的独立的国家。在那样的国家里，没有精神病，人人都很正常。

我不止一次以精神病人作为小说的书写对象，但写得并不过瘾，不足以表达我对他们的体恤和想象。这一次，我让自己写了个够。我有一个私心：将来如有可能访问马强壮的理想王国，我不至于是一个陌生人，希望得到朋

友般的礼遇。因为我相信，在他的国度里，马强壮依然会喋喋不休，有说不完的话，需要像我这样有足够耐心的听众。

这个小说最初以《我的精神，病了》为题目发表在2011年第2期《江南》杂志，后经过反复多次的修改，出版单行本时改用书名为《马强壮精神自传》。

下面，他说，我们听。

2017年3月27日，那排村老家

# 目 录

自 序………… 001

第一章………… 001

第二章………… 005

第三章………… 008

第四章………… 015

第五章………… 025

第六章………… 030

第七章………… 036

第八章………… 040

第九章………… 049

第十章………… 054

第十一章…… 060

第十二章…… 064

第十三章…… 069



|            |     |
|------------|-----|
| 第十四章·····  | 073 |
| 第十五章·····  | 080 |
| 第十六章·····  | 085 |
| 第十七章·····  | 092 |
| 第十八章·····  | 094 |
| 第十九章·····  | 096 |
| 第二十章·····  | 103 |
| 第二十一章····· | 107 |
| 第二十二章····· | 119 |
| 第二十三章····· | 122 |
| 第二十四章····· | 129 |
| 第二十五章····· | 140 |
| 第二十六章····· | 149 |
| 第二十七章····· | 157 |
| 第二十八章····· | 169 |
| 第二十九章····· | 173 |
| 第三十章·····  | 177 |

# 第一章

我的精神，病了。

兵荒马乱的。我心里。

像《新华词典》里的词语，横冲直撞，东奔西跑，颠三倒四，搅在一起，乱成一堆屎。

现在，我发现自己的许多想法是错误的，可耻的，可笑的，但一点也不重要。

我原以为，这一辈子最恨的事情就是被人打了左脸。实际上，打便打了，恨是解决不了问题的，我只能防止被人打我的右脸。

我原以为这一辈子能干很多事情。实际上做好一件事都不容易。过去，我拼命干活，希望能出人头地，回家盖间像样的砖房，娶妻生子，孝敬父母。可是，现在，我什么事情都干不了，也不愿意去干，我每天所有的努力就是保护右脸。你们看看我的右脸，干净尊贵，光彩照人，像心爱的女人，除了我自己，谁也不能碰她。

我原以为，这一辈子至少要杀死一个人。但我告诉你们，我没杀过人，也没干过其他十恶不赦的事情，在K城十年我连蚂蚁也没踩死过。我不杀人，今后也不会杀人。我懒惰但不邪恶，除了保护右脸我其他什么事也不干。这

个世界已经够恶了，我不能再增加它的恶，就跟不能让别人打我右脸一个道理。因此，我让菜刀在我的裤头上生锈，我把仇人当成了兄弟，把做坏事的劲都用在做好事上。

我原以为，这一辈子终于可以与世无争自由自在了，想去哪里就去哪里，想干什么就干什么。可是，你们又把我抓住了，你们总是很容易就抓到我——这是我第五次，也可能是第六次，甚至说不定是第十次进公安局了。公安局似乎变成了我的家。我对公安局太熟悉了，不用你们说我也知道你们的厕所在哪里。你们什么都好，就是容易冤枉精神病人，就这点不好。一旦发生案子，你们总是首先想到精神病人——其实你们比我还犟。这是习惯性思维，像我们乡下到了春天就要播种一样。抓我干吗？烦。不过，看起来，我真的有点像逃犯，这不能全怪你们——可是，你们说得清楚 K 城究竟藏匿着多少逃犯吗？逃犯的脸上也没有刻字，他们连身份证也没有。

有时候，觉得全世界都在欺骗我；有时候，又觉得我欺骗了全世界。有时候，觉得全世界就我一个疯子；有时候，又觉得全世界就我一个人不是疯子。我的脑子很大，像四房两厅的房子一样大，装着很多问题，每一个问题都很费神，能让一个人想得发疯——这些问题全是吃人的野兽，如果我把它们放出来，K 城就乱了，世界就乱了。幸好，我的脑子也像一所监狱，我帮你们管控它们。

像管控《新华词典》的词语。

兵荒马乱的。我心里。

但谁也欺骗不了我。别以为我糊里糊涂，其实我聪明绝顶。在这个城市，没有人比我更清醒。我都清楚你们在干什么，甚至我都知道美国人在干什么。只是有时候，不知道自己在干什么。

我是这样的一个人：清醒的时候聪明绝顶，糊涂的时候兵荒马乱。不过，清醒的时候有时也兵荒马乱，糊涂的时候有时也聪明绝顶。因此，别人把我当成了精神病人。但我不在乎。现在这世界，谁还在乎别人叫你什么。

不过，我自己心里明白，我的精神，确实是病了。

K城是你们的家，也是我的家。无论我犯了什么错，你们早晚得放我出去，因为我是精神病人——中国有千千万万的精神病人，我们的队伍越来越强大，如果我们集中起来就是一个国家，比很多欧洲国家的人口还要多——可惜，我们像杂草一样散布在正常人的森林里，被所谓的正常人排斥、控制、监管、驱逐，说不定还想将我们活埋。不过，我们很快就要从四面八方集中到城市里来，总有一天，我们会在K城集结，K城很快就会变成精神病人的中心，因为这里气候舒适，遍地食物，市民宽容幽默仁慈，四海之内皆兄弟也，太适合我们生存……

可是，只有你们不欢迎我们，不善待我们，不希望我们跟你们在同一座城市里呼吸、说话、吃饭、睡觉、蹲厕所。你们嫌我们脏，嫌我们的脑袋兵荒马乱。你们手里有电棒！你们是暴君，是国王。电棒是用来打人的。我没有犯罪，你们不要打我；如果你们非要打，我也没有办法……你们可以打我的头、脚、屁股，甚至可以踢烂我的卵，但不要打我的右脸。

如果狗的左脸被人打了，也不会让别人再打它的右脸。狗也有尊严，否则它不会咬人。

关键是，我不是狗。我有出生证、身份证、毕业证、务工证、暂住证、健康证、结婚证、未婚证、计生证、厨师证、工作证、出入证、上岗证、住院证、病历证……

我的一生当中，曾经有很多的、数不清的证件，快要像《新华词典》里的词一样多了，都装在我的左裤兜里，右裤兜也是，满满的，鼓鼓的，硬邦邦的，除了证件，再也塞不下其他东西了。尽管有些证件互相矛盾，漏洞百出，但有了这些证件，像你们的枪装上了子弹，像电棒充满了电，才感到踏实、安全，才能睡一个安稳觉。但有一天我把它们全部扔掉了，扔进了珠江，流进了南海，我再也不需要证件了，因为再多的证件也证明不了我就是马强壮。现在我没有“身份”了，我谁也不是，不再有自己的名字，我是自己的国王……

我有很多的故事，好笑的、荒唐的、莫名其妙的、来路不明的都有，我的故事像珠江一样长，像珠江一样臭，但我不是向你们讲述故事，我是向你们说明一个道理：只要是人都会有尊严；哪怕兵荒马乱，哪怕死到临头，哪怕你们把电棒塞进我的嘴，塞进我的肛门，我也要尊严。道理很显浅，听起来很好笑，但很多人不知道……还有其他一些道理，是我们这一群体的道理，你们想不到，猜不到，但你们都能听得懂。以前，我不善言辞，自从精神患病后，我反而越来越能说，有时候根本停不下来，觉得自己成了话痨。我不是装疯卖傻，只是我的脑子有点乱，有时候说话颠三倒四，语无伦次，但你们不能打断我，因为你们每打断我一次，就像用电棒塞进我的脑袋一次。你们也不要笑，得有耐心听我说话（看上去你们很有时间，还很无聊），因为我说的话或许对你们有用。你们对我好一点，我不会让你们吃亏。

## 第二章

那就从我的一个仇人说起。

这一辈子我的仇人并不多，但有一个王手足就够了。

我宁愿不要这样的一个仇人。

王手足使我怀疑了自己。在这个世界上值得怀疑的东西很多，怎么能怀疑自己呢？但被王手足扇了一次嘴巴后，我便觉得自己不是马强壮了。那一巴掌打在我的左脸偏下靠近下颚和耳根的位置，这个位置并非危险到不能打，相反，打这个位置总比打其他部位安全。他的右巴掌是以45度角打过来的，打得也不算势大力沉，力量主要集中在指端，杀伤力明显不足，一巴掌打过之后，我的脸颊没有变形，嘴巴没有往右边移动，鼻子没有流血，牙齿纹丝不动，吐出来的口水也清澈见底，跟没被打过差别不大——或者说根本就没打中。但我感觉到自己的嘴巴被雷劈了，被打歪了，回不到原来的位置，像半边西瓜被狠狠地甩了出去，双手使劲也扳不回来。我的嘴巴要离家出走了。那时候我想，嘴巴是自己的孩子，无论走多远它迟早都会回来的。但意想不到的是，王手足的巴掌与众不同（我感觉到它沾满了狗屎，或者沾满了女人的粪便），它像魔掌一样打垮了我的神志！我的半边嘴巴再也不回来了，它在K城里飞来飞去，宁愿在外头晃荡，就是不愿意回到我的脸上。像女人



失去了自己的孩子，我逐渐变得精神恍惚，陷入困境不可自拔。换句话说，王手足把一个时刻清醒、绝顶聪明的人打糊涂啦，变成了一个连自己也不相信的马强壮。你们看见过当年日本人杀中国人吗？中国人排成长长的一队，他们要从中挑选个别人当场枪杀，选中谁谁倒霉。我被选中了！我被活生生地从正常人的行列中拖出去，扔到精神病人的队伍中来。也就是说，我成了一名K城人所说的癫佬。陈小春、欧阳杰、羊小毛、冯扁鼻、范长耳、陆哑巴、李痔疮、软鸡巴……都够条件被选中，为什么偏偏是我呢？

我从来没想过要成为“精神病人”。我为什么不成为“物质病人”呢？腰缠万贯，妻妾成群，整天为花不完的钱应付不完的女人发愁……我宁愿是癌症病人、艾滋病人、相思病人，也不愿是狗屎的精神病人。

你们不是精神病人，当然不知道精神病人的烦乱和痛苦。那时候，我的脑袋乱哄哄的，像一群野兽在一个狭窄的笼子里厮杀，你死我活，厉声惨叫，血肉横飞，我越来越控制不了它。野兽在我的脑子里发号施令，它成了我的国王，叫我烧杀掠夺，我就得放火杀人。如控制不了，像山洪暴发，天罗地网，翻江倒海，暴风骤雨，世界大战……

我看医生了。有的医生说我是偏执狂，有的说是强迫症，有的说是抑郁症，有的说是癔症，什么说法都有，什么说法都有道理但都不正确。我也不知道到底是什么问题，反正就是精神出了问题，兵荒马乱那种。暴动。内乱。争权夺利。阴谋篡位。我脑袋里的那头野兽，就是王手足亲手塞进去的，一进去再也拉不出来了。它越想出来，就越拼命乱撞，我的脑袋也就越乱。我经常希望有一支枪，想要对着自己的脑袋砰一声开火。但不能开枪，因为那是我自己的脑袋，而不是王手足的脑袋。

这些年来，我一直想杀王手足。我想一铁锤把他的头壳砸碎，或一刀子将他的脑袋割下来，把我脑袋里的野兽赶到他的脑袋里去，把它们一起烧掉或者埋了。如果这样，我的病就会不治而愈，天下就太平了，我又能回到占人口总量绝大多数的正常人行列中来，和你们一样堂堂正正地行走在大庭广众之中。但我最后放弃了这种想法，没有那样做，因为这种想法本身就是一

种病，像你们老是想到精神病人会犯罪一样。这种病比精神病更可怕，它是更大的精神病，我一直跟这种病做斗争，幸运的是，我似乎赢了。

但是，跟自己作战，永远不可能取得彻底的胜利，跟你们同犯罪分子做斗争一样，能一劳永逸吗？能高枕无忧吗？不可能，只要还有人类，就有坏分子。你们桌上的电话一响，就有男盗女娼杀人放火的事；如果你们的子子孙孙还当警察的话，还有办不完的案。当然，如果 K 城全部都是像我这样的精神病人，就不需要警察了，没必要。我又语无伦次了吧。我经常语无伦次。因为我的脑子里经常像开了一个农贸市场，喧闹繁杂，鸡飞狗跳，兵荒马乱的，要是它变得国泰民安、太平盛世就好了。

## 第三章

在没有成为精神病人之前，我跟你们一样瞧不起精神病人。每一个城市的大街小巷都有蓬头垢面、疯疯癫癫的精神病人在游弋。他们来自五湖四海（外国人也有），瘫睡在角落里，远看是一堆垃圾、狗屎，近看却是一个人，臭气熏天，令人作呕。想朝他们吐口水，或狠狠踢他们一脚。他们比电线杆上的牛皮癣还难根除，“野火烧不尽，春风吹又生”。只要还有人类，就会有精神病人。那时候，我常常得意扬扬地想，幸好我是一个正常人，狗日的正常人！太好了，我是正常人，我的精神健康，充满阳光。虽然穷一点，猥琐一点，没有远大前途，跟城市人无法相提并论，但我的精神没有任何毛病——我决心一辈子都做正常人，活得体面，活得有尊严，不被别人瞧不起，不让当杂草、狗屎一样被铲除掉。在K城，关于我的前途命运我想过很多，各种各样，好的坏的，不好不坏的，最差的结果都想到了，但从来没想到自己竟会成为精神病人中的一员。我真他妈的废柴。

本来我不是废柴。我读过书，识字，能作文，与众不同的是，我能背《新华词典》。胖子医生——你们不认识胖子医生，等会儿我告诉你们谁才是胖子医生——曾经对我说，马强壮呀，什么样的人才是知识分子？我告诉你，